

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汇总表的专项审说明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目 录

一、专项说明

二、附表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location）：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tel）：010-51423818 传真（fax）：010-51423816

关于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的专项审核报告

中兴华报字（2026）第 00000578 号

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浦钛业）2025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签发了中兴华审字（2026）第 00010227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联合公安部、国资委、中国银保监会发文《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的要求，金浦钛业编制了后附的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合法及完整是金浦钛业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本所审计金浦钛业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金浦钛业公司实施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金浦钛业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 2025 年度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作为金浦钛业公司披露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6 年 4 月 27 日

附表

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	单位: 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关联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年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5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5年度占用资金余额(如有)	2025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5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应收股利、实际收到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预付账款、实际收到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其他应收款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总计										
其它类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年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5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5年度往来资金余额(如有)	2025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5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经营性往来/非经营性往来)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江苏钟山新材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	应收账款	421.93	1,468.26		1,761.69	128.50	提供运输服务	经营性往来
	南京金陵明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	应收账款	2.67				2.67	提供运输服务	经营性往来
	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	应收账款	183.06	378.61		454.41	113.26	提供运输服务	经营性往来
	浙江古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	应收账款	537.45	1,321.21		1,372.37	446.29	提供运输服务	经营性往来
	湖北钟山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	应收账款	40.21	162.18		133.17	69.27	提供运输服务	经营性往来
	浙江利德东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	应收账款	124.24	594.41		653.85	64.80	提供运输服务	经营性往来
	浙江古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	应收账款	389.69	410.75		607.45	192.99	提供运输服务收到的票据	经营性往来
	江苏钟山新材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	应收账款	244.54	479.06		540.76	182.83	提供运输服务收到的票据	经营性往来
	湖北钟山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	应收账款	10.66	78.75		37.50	51.91	提供运输服务收到的票据	经营性往来
	浙江利德东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	应收账款	227.14	931.59		1,158.56	0.16	提供运输服务收到的票据	经营性往来
	浙江古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	应收账款	26.58	612.74		636.05	3.26	提供运输服务收到的票据	经营性往来
	福建钟山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	应收账款	16.23	57.01		64.62	3.63	提供运输服务收到的票据	经营性往来
	南京利德东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	其他应收款	20.00				20.00	预付保证金	经营性往来
	南京金陵明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	其他应收款	1,518.08	131.88		61.82	70.06	预付保证金	经营性往来
南京金陵明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	其他应收款	1,518.08			1,518.08		预付保证金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往来
小计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经营性往来
南京金陵明化工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应收账款	265.04	829.31		1,016.12		76.23	提供运输服务	经营性往来
南京金陵明化工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应收账款	79.14			79.14		-	提供运输服务收到的票据	经营性往来
南京金陵明化工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应收账款	37.62	629.24		540.87		125.99	提供运输服务收到的票据	经营性往来
南京金陵明化工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应收账款	314.36		460.75	458.61		316.49	企业借款(利息)	非经营性往来
南京金陵明化工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6,492.00	6,492.00	460.75	6,492.00		6,492.00	企业借款(本金)	非经营性往来
小计				10,956.64	14,531.98	460.75	17,587.03	8,362.35		

法定代表人: 郭彦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田霖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 沈文行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月 日 日



姓名 王瑞金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9-10-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0982791008063
Ident.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s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入
Agrees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单位 中瑞会计师事务所 2017.5.26
转入单位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7.5.26

一、注册会计师执业业务，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冒用或作其他用途。
三、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旧止。

转出：王瑞金
转入：王瑞金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ich is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valid for one year after the date of issue.
3. The CPA shall retai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r loss on the newspaper.



证书编号：110001590137
No. of Certificate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注册日期：2007年11月20日
Date of Issu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
姓名：王瑞金
证书编号：110001590137
2008年3月20日
Date of Issu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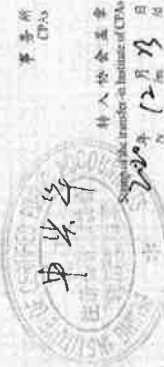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姓名: 姜凯义
Full name: 姜凯义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2-02-07
Date of birth: 1972-02-07
工作单位: 北京和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北京和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231004197202070519
Identity card No: 231004197202070519



姓名: 姜凯义
证书编号: 1100044100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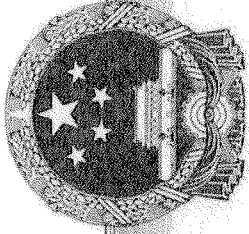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until 2017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4410013
No. of certificate: 110004410013

注册注册会计师协会
Address of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发证日期: 2015年08月14日
Date of Issuance: 2015/08/14



营业执照

(副本)(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2881146K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9411 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 年 11 月 04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尊农、乔久华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资产评估；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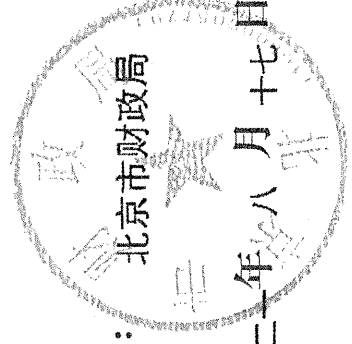
2026 年 01 月 19 日

证书序号: 00146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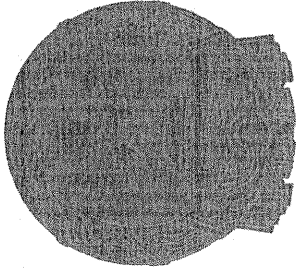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尊农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67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